



国内贸易概论

罗宪祯 王俊恒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序 言

韩 枫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一种发达形式,它的产生和发展是人类社会的一大进步。商品经济作为人类社会必经阶段的存在和发展,必然导致商业的发展和繁荣。在发达的商品经济社会中,必然是发达的商业社会,商业在社会经济中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商品经济不可避免的存在于社会主义社会,并要获得一个巨大的发展。随着这个发展而逐步建立和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必然冲破计划经济体制下作为一种商业行业的狭隘界限,使商业活动领域广延到整个社会范围,不断向高层次递进。这一变革,不仅以极快的速度改变着人们的轻商思想和忽视商业经济理论的状况,而且以新的观念和思维去组织商业经济活动,去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

贸易是是一种更为广延的商业活动。在我国社会经济中,存在着多类型、多形式的交换活动,例如,商品交换与非商品交换、物质产品的交换与精神产品的交换、国内交换与国际交换、

直接交换与间接交换等。贸易活动既包括商品交换活动,也包括非商品交换活动;既包括物质产品的交换活动,也包括非物质产品的交换活动;既包括现货交易活动,也包括期货交易活动。贸易活动虽然有着广阔的范围,但居于主体的仍是物质商品的交换活动。

在我国现存社会经济中,存在着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经济三种经济形式。在这种以商品经济形式为主体的混合经济结构中,交换的多形式、多层次,必然导致贸易活动、贸易组织的多形式、多层次。

我国在长期内将保持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所有制结构。表现在贸易活动领域,也将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元结构。这种多元性,决定了贸易活动方式、贸易组织形式、贸易管理体制的多样性。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自然条件不同、经济环境不同,因而商品经济的发展水平不同。这种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决定了各地贸易活动、贸易组织、贸易设施的现代化水平不同。

随着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过渡,市场经济体制不断趋于完善,市场体系将日益优化,市场调节功能将发挥它对资源配置的基础作用。市场的发展必然推动商品交换向深度与广度迅速扩展,商品流通的范围和规模也必将随之扩大,贸易组织的规模与类型也将

向现代化、联合化方向递进。在客观上要求发展大市场、大流通、大商业。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为发展贸易经济理论开辟着广阔的道路。改革越是深入,商品经济越是发展,贸易经济理论越是重要。现在的问题不是谈论商业经济学的危机,也不是谈论有些人如何忽视商业经济理论。我认为,现在商业经济理论不是多了,而是少了,不是没有发展前景,而是大大落后于客观的需要,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任务是要从市场经济体制出发,以超前的思维构筑一个科学的理论体系,实行普及与提高相结合、应急与革新相结合、共性与特性相结合、统编与分编相结合、继承和发展相结合、国情与借鉴相结合。只着眼于高层次、高质量,而忽视或中断对贸易经济基本理论知识的普及是因噎废食的作法。不区别不同的层次,以高代低是违背循序渐进的教育规律的,应当改变本科与专科教材、主干专业教材与非主干专业教材混用的状态。要使哪些犯急性病或持全盘否定观点的同志知道,改革是不断深化的、是有阶段性的,要求我们的理论完全反映改革的变化,甚至超前于改革,并具有完整的理论体系是不现实的,应该看到,贸易经济理论的发展同其它理论的发展一样,继承和发展、保留和革新是并存的,我们不能全盘否定历史,也就不能全盘否定过去的商业经济学,只能是

一边适应现实的急需，一边谋求彻底革新，并尽力加快革新的速度。我们既要着力研究市场经济体制下，贸易经济运动的共同规律和普遍形式，也要鼓励不同学派自由论争、百花齐放，在百家争鸣中，优化出较为成熟的学科体系。对于新建学科以及革新度较大的学科，过早的采用统编与行政手段推行的办法，只会阻碍该学科的健康发展。

在积极推进贸易经济理论研究和贸易经济教材建设的过程中，我们高兴地看到了罗宪祯教授和王俊恒教授副主编的《国内贸易概论》的编写出版。这本教材以阐述国内贸易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为重点，以新的体系、结构为探索，在科学概括实践经验与超前思维相结合过程中，以新的结论和观点而使内容有较高的更新度，从而展现了它的理论价值和应用价值。更为可贵的是，它率先针对不同的教育层次，构筑相应的理论知识的层次，改变了层次混同的状态。

我们已经获得了发展贸易经济理论的条件、机遇和前景，整个社会的现实和发展又提出了紧迫的需要，我们应当振奋精神、增强信心、努力创造。我热切地期待着有更多的同志，提出这方面更多、更好的研究成果，为繁荣这门科学做出应有的贡献。

1993. 8 于哈尔滨

目 录

1 国内贸易的一般问题

- 第一节 国内贸易的产生..... (1)
- 第二节 国内贸易的发展..... (5)
- 第三节 国内贸易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14)
- 第四节 国内贸易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 (20)

2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国内贸易体制

- 第一节 贸易体制的形成和发展 (26)
- 第二节 党的 11 届 3 中全会以来贸易体制的改革
..... (34)
- 第三节 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国内贸易体制 (39)

3 国内贸易组织和形式

- 第一节 国内贸易企业的所有制形式 (47)
- 第二节 国内贸易企业的经营形式 (53)
- 第三节 国内贸易企业的其它组织形式 (62)

4 国内贸易活动

- 第一节 国内贸易活动的意义 (66)
- 第二节 商品采购 (69)

第三节 商品销售	(79)
第四节 商品运输	(88)
第五节 商品库存	(94)

5 国内贸易资源与配置

第一节 国内贸易资源的一般问题	(103)
第二节 国内贸易资源配置的回顾	(106)
第三节 国内贸易资源的合理配置	(113)

6 国内贸易环境

第一节 贸易经济环境与国内贸易的关系	(117)
第二节 现阶段国内经济环境	(122)
第三节 社会环境	(136)

7 国内贸易的经济效益

第一节 国内贸易经济效益的概念与特点	(142)
第二节 讲求国内贸易经济效益的必要性	(146)
第三节 评价国内贸易经济效益指标的体系及方法	(154)
第四节 提高国内贸易经济效益的途经	(158)

8 国内贸易宏观调控

第一节 国内贸易宏观调控的成因	(162)
第二节 有效运行的国内贸易宏观调控模式	(173)
第三节 国内贸易宏观调控手段	(180)

9 国内贸易活动的经济规律

- 第一节 影响国内贸易活动的社会主义主要经济规律
..... (191)
- 第二节 价值规律对国内贸易活动的作用..... (197)
- 第三节 供求规律对国内贸易的作用..... (200)
- 第四节 竞争规律对国内贸易的作用..... (207)
- 第五节 贸易转手规律和贸易贱买贵卖规律..... (212)
- 第六节 货币流通规律和商品流向规律..... (216)

10 国内贸易的发展趋势

- 第一节 世界各国国内贸易发展的一般趋势..... (222)
- 第二节 我国国内贸易发展的特点..... (226)
- 第三节 社会化、市场化、集团化、现代化和我国国内贸易的发展
..... (232)
- 第四节 我国批发业和零售业的现状及其变化发展趋势
..... (238)

1 国内贸易 的一般问题

第一节 国内贸易的产生

国内贸易,顾名思义,是一国范围内的贸易活动的总称,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

国内贸易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一定阶段的产物。人类社会的发展,社会文明的进步,促使国内贸易活动进一步发展和完善起来,并使之走向更高的层次。将来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阶级的消灭,国家的消亡,国内贸易这一历史产物也将完成历史使命而退出历史舞台。因此,它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发展,又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消亡的历史现象。

从经济发展史的角度来观察,国内贸易的产生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一是社会分工;二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所占有;三是货币的出现。由于社会分工的出现,各部门、各行业之间必然地要发生一定形式的、不可缺少的经济联系;由于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占有,各部门、各行业才作为一个个独立的经济实体而存在,因而通过分工

而产生的经济联系才不得不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而不能采取无偿占有或无偿调拨的形式占有他人的产品和劳动;由于货币的出现,使交换过程分为买和卖两个独立的阶段,才能使“第三者”(商人)插入其间,充当商品交换的媒介。

在原始社会初期,没有社会分工,只存在自然分工。在自然分工前提下,交换是由氏族成员直接通过各自的劳动在生产过程中完成的,是一种直接的劳动交换。

当人类社会生产发展到原始社会的中后期,社会生产力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人们在长期的狩猎活动中,逐渐懂得了有些动物可以驯养、繁殖,为人们提供更多的物品。于是,一部分人便从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专门从事畜牧生产。这样,到了野蛮时代的中期,社会的生产结构发生了变化,整个社会由两种不同的独立的生产单位构成:一是农业部落;一是畜牧业部落。这就使生产分工由生产单位内部的自然分工扩展到社会范围内的生产单位间的社会分工,从而出现了人类历史上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

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使劳动生产率有了显著的提高,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劳动产品有了剩余,一方面自己部落生产的产品自己消费不了,另一方面本部落所需要的产品又没有能力生产,于是部落之间的以调剂余缺的商品交换便产生了,最初还是一种偶然的交换,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则成为一种经常性的活动,在部落之间发展起来。这时,用于交换的只是一些剩余产品,并不是单纯为了交换而生产的商品。

在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社会生产力水平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多数地区已开始出现铁制工具,铁制工具的使用可以使

人们扩大耕地面积,开发广阔的森林地区,增加农作物的品种。铁制工具的使用也使原来附属于农业的手工业日益发展起来,生产日益多样化,生产技术也更为改进。因而使原来与农业生产结合在一起的若干手工业生产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产生了人类历史上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便开始出现。

手工业的产生与发展极大地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用于交换的商品不仅有消费资料,同时也有一部分生产资料如牲畜和工具。商品交换的范围也日益扩大,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还出现了远距离的和海外的贸易。

最初的交换是由氏族或部落首领代表氏族与部落进行的,交换得来的物品归公共所有。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交换范围、规模、数量的扩大,剩余产品的不断增多,氏族首领便逐渐把交换得来的产品当作自己的私有财产。随着这种交换关系在氏族公社内部的渗入,氏族成员也把公有财产当作自己的私有财产来支配。因而促进了原始社会生产关系的逐渐瓦解和奴隶社会生产关系的逐渐形成。

最初的商品交换是商品与商品之间的直接交换,即物物交换。这种形式的交换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因为交换只有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彼此又都需要对方的商品,且商品的价值量相等的情况下才能实现。

物物交换的困难,实质上是商品的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矛盾在交换中的表现伴随着商品价值形态的日趋发展而发展。商品价值形态从简单的价值形态发展为扩大的价值形态,又由扩大的价值形态发展为一般价值形态,这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但是由于一般等价物还没有固定在一

种商品上,所以,一般价值形态仍然阻碍着商品交换,特别是地区之间商品交换的发展。

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不断扩大,产生了货币,商品交换逐渐变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即各种具有不同使用价值的商品通过货币的媒介作用,实现全面的互相交换,这就解决了物物交换过程中所存在的困难。

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是一种由生产者自己来进行的交换。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交换范围的扩大,更多的商品需要销往更远的地方,生产者难以承担其自身产品的全部销售任务,于是便产生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了专门从事贸易的商人,使商品交换突破地域和地理条件的限制,逐步扩展到整个国家,国内贸易得以形成。

传统的国内贸易仅仅是指那些能够看得见摸得着的有形商品的交换。但随着现代社会的发展,人类文明的进步,一些无形的商品,如社会保险、科学技术、金融信贷、商业信息等也在国内贸易中大量出现,国内贸易的范围早已突破了传统国内贸易的范畴,已不仅仅是指有形商品的交换,已现实地将一系列的无形商品(或称劳务)和技术交换包括其内了。

国内贸易同对外贸易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二者之间既互相联系,又相互区别。前者是指一国范围以内的各商品生产者之间,或商品生产者同消费者之间的贸易活动的总称;而后者则是指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的贸易往来或商品和劳务的交换。二者之间的联系首先表现在他们所从事的贸易活动——即商品交换的对象都是物质产品(作为商品的物质产品)等有形商品和劳务、科学技术等无形产品;其次,他们所实现的都是商品从生产领域到消费领域的转移;第三,他们进行交易的

过程大致相同,经营的目的都是取得利润获取尽可能大的经济效益。

国内贸易与对外贸易之间的区别首先表现为他们活动的空间范围不同,前者仅局限在一国范围之内,而后者已跨越了国界的限定,是全球性质的贸易活动。其次,国内贸易过程中商品的价格是以国内价值为基础的,而对外贸易过程中商品的价格则是以国际价值为基础的。第三,国内贸易一般使用同一种语言,不会出现语言困难,而对外贸易活动的语言障碍较大。第四,国内贸易活动中使用的货币和度量制度都是相同的,而对外贸易活动中的货币和度量制度的变换是比较复杂的。此外,经营国内贸易活动的风险要明显小于对外贸易活动的风险。

无论国内贸易还是对外贸易,他们赖以存在和发展的都是物质资料的生产,只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发展了,贸易才有可能发展。就国内贸易和对外贸易二者来讲,前者是后者的基础,后者是前者在更大空间范围上的外延,一个国家只有在国内贸易繁荣以后,才有可能搞好对外贸易活动。没有国内贸易为基础的对外贸易是短命的。

第二节 国内贸易的发展

纵观人类发展的历史,不难发现,由于人类社会各个不同发展阶段的商品经济发展程度不同和生产方式的不断进步,国内贸易也日趋发展完善。社会经济越是发展,生产力水平越是提高,与之相适应的国内贸易水平也就越高;生产方式愈是向更高级形式递进,国内贸易活动也就愈是发达、完善。在不

同的社会生产方式影响下,国内贸易的表现形式和发展过程也不尽相同。

一、奴隶社会的国内贸易

在奴隶社会,由于受到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和生产方式的决定,国内贸易在其整个社会经济中处于从属地位,其规模受到很大程度的限制。在奴隶社会国内贸易市场上进行交换的只是少数自给有余的产品,交换的商品数量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在奴隶社会,受当时生产方式的影响,参加国内贸易市场交换活动的是奴隶主、贵族。在奴隶社会,奴隶主不仅占有劳动产品,而且还占有奴隶本身。奴隶们的劳动产品除一小部分用来维持生活以外,其余均被奴隶主所占有,奴隶是不能作为生产者参加交换,从事贸易活动的。在这一阶段,从事国内贸易的奴隶主和贵族,对于贸易利润的取得,一般是采取欺诈和掠夺的方式完成的。其原因在于奴隶社会的经济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交换过程中注重的是产品的使用价值而不是价值,这样就给从事贸易活动的奴隶主或贵族以可乘之机,使其欺诈和掠夺成为可能。况且在奴隶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奴隶主和贵族一直牢固地控制着国家机器和武装力量。就奴隶社会的国内贸易来讲,虽然在其经济活动中的地位并不十分重要,但它还是在某种程度上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二、封建社会的国内贸易

当封建社会代替了奴隶社会时,地主阶级代替了奴隶主阶级,农奴和农民代替了奴隶。尽管封建社会仍然是自给自足

的自然经济,但是,封建社会时期的国内贸易比奴隶社会时期有了较大的发展。主要表现为:

第一,建立了以城市为依托的贸易中心。城镇形成于奴隶社会,是奴隶社会的政治中心和军事屯驻据点,城镇与市结合并成为贸易中心,则是在封建社会由商品生产的发展所促成的。到了封建社会,奴隶成为自由人,农民虽然也要受到地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大部分劳动成果要以地租形式交给封建主,但还有一部分产品可以自己支配,可以进行交换。同时,随着手工业者逐步完全脱离农业生产而成为独立的小商品生产者,以及生产工具的不断改进,生产技艺的不断提高,产品结构和产品数量不断增加,手工业品用于交换就日益增多。国内贸易的发展,带动了城市的兴起。最初,在水陆交通要道、庙宇附近,兴起了集市,后来又在集市的基础上发展成为封建社会的城市。城市中的手工业者从事各种商品生产,商人进行各种商品的贸易,并推动了其它经济事业的发展,如钱庄、货栈等经济组织的出现。

第二,国内贸易形成了业务分工具体化的趋势。在封建社会,从事贸易活动的有官商和私商两种。官商与私商的业务活动有明确的分工。官商主要从事官府买办和盐铁专卖、烟酒专卖,以增加财政收入为目的,间或起一些调节市场的作用。私商经营范围广,经营形式多种多样,有的专营批发业务,有的专营零售业务,有的批零兼营,既有从事贩运贸易的行商和从事买办业务的商行,也有前店后场、夫妻店、连家铺子、专业商店和综合商店等。

第三,产生了行会组织。封建社会的行会组织主要是一些贸易行业或手工业的同业组织。行会组织的存在,固然出于贸

易、手工业发展,维护同业利益的要求,更主要的是封建官府对贸易,手工业榨取的需要。与封建官府关系密切正是中国行会的一个重要特点。行会组织对内涉及到组织货源,分配货物和货币,对外在经营上排斥非行户。行会的首领是少数富商大贾。行会的维护垄断,实质上是维护富商大贾的垄断;行会排斥非行会商人,实质上是富商大贾对外来商人的排斥;行会与封建官府间的争夺与勾结,实质上是大商人与官府间的争夺与勾结。

第四,从事贸易活动的人主要来自于富裕农民和手工业者。一些富裕农民和手工业者利用积累起来的货币专门从事贸易,使货币投资转化成了商人资本,在小商品生产者之间媒介商品交换。商人在与小商品生产者的联系中通过收购产品和供应原材料,支配和控制着小生产者。

封建社会的国内贸易虽然比奴隶社会有所发展,但是,由于自然经济继续占居主导地位,贸易的范围和对象仍有很大局限性,发展比较缓慢。封建社会末期,国内贸易的发展动摇了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冲破了封建制度,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

三、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国内贸易

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普遍形式,社会化大生产成为社会生产的主要形式。与此相适应,国内贸易呈现出许多不同于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新变化,主要表现在:

第一,国内贸易规模扩大,商品种类繁多,组织形式日益细分化,贸易形式多种多样。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迅速发展

展,商品交换不断扩大,社会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商品交换关系已深入到社会的一切领域。贸易分工越来越细,出现了大、中、小不同类型的批发、零售企业。商品运输和商品保管业务已成为独立经营的行业。贸易方式也朝多样化发展,既有现货交易,也有期货交易;既通过门市部销售,也广泛采取邮寄贸易、电话订购、送货上门、服务到家、赊销等灵活的经营方式。

第二,商人资本从属产业资本,为产业资本销售产品服务。前资本主义社会,小商品生产者十分狭小的生产规模和十分脆弱的经济地位,使他们产品的销售、生产的导向,甚至资金的融通都不得不依赖商人资本,受商人资本的支配,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的商人资本则是商品资本职能的转化形式,担当起对商品资本的实现起中介作用的职能,从而丧失了自身的独立性及其对生产者的支配、控制作用。以产业资本附庸的身分推销商品、采购原材料,充当产业资本的代理人。

第三,商业信用关系得到普遍发展。商业信用是以赊账方式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时买卖双方之间相互提供的信用。以这种方式买卖商品,在商品转手时,买方不立即支付现金,而是承诺在一定时期后再支付。这样,双方形成一种债务关系,卖方是债权人,买方是债务人。卖方所提供的商业信用,相当于把一笔资本贷给对方,因而买方要支付利息。赊销的商品价格一般高于现金买卖商品的价格,其差额就形成赊购者向赊销者支付的利息。在商业信用中,债权人为确保自己的债权,要求掌握书面的债权凭证,证明所发生的债务关系并保证债务人按期偿还,这就是作为商业信用工具的商业票据(它分为期票和汇票两种)。商业票据可以在一定范围内流通。商业